# 华侨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务 [2018] 24号

## 关于对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进行查重检测的通知

#### 各学院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、教育部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(教育部令第34号)等文件精神,为加强学风建设,营造学术诚信氛围,进一步提高我校毕业论文(设计)质量,经研究,我校将使用"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"对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进行全面查重检测。

一、检测范围

2018 届及以后各届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。

二、检测标准

检测结果中毕业论文(设计)文字复制比在30%(含30%)以内的视为合格,文字复制比超过30%的视为不合格。检测合格方可进行论文答辩。

检测不合格的毕业论文(设计), 经修改再次检测合格后方可申请答辩与成绩评定, 复检仍不合格的应延期答辩。两次查重间隔时间不能少于一周。

参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的文字复制比应控制在 15%以内。 设计类作品除检测设计说明文字外,设计作品的原创性由指导教师及答辩委员会确认。

#### 三、具体要求

- 1、毕业论文(设计)查重工作由各学院具体负责,并提前将学生和指导教师信息导入系统。
  - 2、学院根据毕业论文(设计)答辩时间自行安排查重工作。
- 3、指导教师负责审核检测论文是否与学生提交的毕业论文(设计)终稿一致,并在定稿的毕业论文(设计)及合格检测报告上签字。
- 4、学院管理员对查重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并向学院答辩委员会提 交查重工作总结。

### 四、注意事项

- 1、使用毕业论文系统检测仅能预防毕业论文写作中出现的非正常引用、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,毕业论文(设计)整体质量还须由指导教师、评阅教师和答辩委员会据实做出评判。请各学院组织好毕业论文(设计)的相关工作。
- 2、学生上传到系统进行检测的毕业论文(设计)必须与本人实际作品一致,否则不可参加答辩。

3、各学院不得将管理账号公开给学生,严禁单位或个人向他人 收费检测;学生不得将账户转借、租售给其他人,违者将追究责任。

> 教务处 2018年4月15日